

概 要

本概要旨在為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總覽。由於其為概要，並不包含對閣下而言可能屬重要的所有資料。閣下決定投資[編纂]前，應細閱本文件全文。

任何投資均存在風險。投資[編纂]的部分具體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閣下在決定投資[編纂]前，應細閱該章節。

概覽

我們是誰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報告，按2024年銷量計，我們是全球智能手機AMOLED顯示驅動芯片市場的第五大供應商，也是中國大陸最大的供應商。我們主要從事設計及銷售品牌AMOLED顯示驅動芯片予頭部智能手機製造商，我們的下游客戶為顯示面板製造商、定位於高端和大眾細分市場的全球及中國主要智能手機品牌。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報告，我們在2024年中國大陸智能手機AMOLED顯示驅動芯片市場的銷量排名第三，市場份額為12.4%，同時我們亦是中國大陸該領域最大的供應商。此外，我們亦是Micro-OLED顯示背板／驅動領域的主要供應商，2024年的市場份額為40.7%，全球排名第二。我們致力於為消費電子品牌公司提供可靠及高性能的顯示驅動方案。

我們採用Fabless業務模式，通過與核心行業夥伴如晶圓代工廠、OSAT公司及顯示面板製造商的戰略合作，確立行業地位，並最終提升終端用戶的顯示體驗。我們掌握了軟硬一體全棧顯示驅動技術，涵蓋了顯示驅動芯片設計、驅動補償算法開發、像素補償電路佈局三大關鍵技術環節，我們提供主要應用於智能手機的AMOLED顯示驅動芯片和主要應用於VR/AR設備的Micro-OLED顯示背板／驅動。

經過十餘年的發展，雲英谷已成為顯示行業的科技品牌，並始終強調對品牌公司的價值創造。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報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AMOLED顯示驅動芯片向全球多家頭部智能手機品牌廠商量產出貨，應用於超10個產品系列中，這些品牌廠商合計佔全球市場份額四分之一以上。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報告，我們是中國大陸首家通過品牌公司認證及唯一一家對品牌公司累計銷量超千萬顆的AMOLED顯示驅動芯片企業，同時2024年我們的銷售量已超5,000萬顆。我們在品牌公司的供應鏈中發揮重要作用，取得了極高的下游客戶忠誠度。我們在全球所有智能手機品牌的AMOLED顯示驅動芯片供貨份額由2022年的2.4%上升至2024年的5.7%。

我們變革性的市場機遇

- AMOLED顯示面板具備廣闊的市場空間。
- 中國大陸是面板及智能手機產業的中心。
- 人工智能技術持續發展。

概 要

我們的業務模式

我們於2017年開始專注於AMOLED顯示驅動芯片的研發與設計，著眼於消費電子領域當時下一代顯示技術的巨大潛力，且於AMOLED顯示驅動芯片完成測試且進入量產後，我們於2018年開展AMOLED顯示驅動芯片業務。我們於2021年成功量產並向中國最大AMOLED面板製造商之一供應AMOLED顯示驅動芯片，該製造商當時為國內領先品牌公司發售的智能手機供應AMOLED顯示模組。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報告，這使我們成為中國大陸首家向主流消費電子品牌公司供貨的AMOLED顯示驅動芯片設計公司。自此之後，按2024年銷量計，我們逐漸成為全球智能手機AMOLED顯示驅動芯片市場的第五大供應商，也是中國大陸最大的供應商。我們採用Fabless模式，專注於芯片的研發及設計，依賴第三方晶圓廠製造我們設計的芯片，並依賴OSAT供應商對芯片進行封裝測試。

我們的產品

顯示驅動芯片是電子設備中的核心器件，它在處理單元和顯示面板之間建立連接，將數字指令轉換為顯示面板上的可視圖像。顯示驅動芯片接收處理單元的指令與數據，通過生成具有特定電壓、電流、時序及解複用的信號，使顯示面板呈現目標圖像。

我們目前提供兩類產品：(i) AMOLED顯示驅動芯片，主要用於智能手機；及(ii) Micro-OLED顯示背板／驅動，主要用於支持AR/VR的頭戴式設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元計，百分比除外)					
AMOLED顯示驅動芯片.....	601,437	83.5	816,033	91.6	802,338	72.6
Micro-OLED顯示背板／驅動....	118,833	16.5	75,039	8.4	295,650	26.7
其他 ⁽¹⁾	134	0.0	232	0.0	7,671	0.7
總計.....	720,404	100.0	891,304	100.0	1,105,659	100.0

附註：

- (1) 主要包括來自銷售板卡及於客戶要求時提供與AMOLED顯示驅動芯片相關的定制開發及技術授權服務的收入。有關服務包含補償算法IP授權及板卡銷售，以提升顯示性能。

研發

研發對於保持我們的行業地位和業務持續增長至關重要，因為研發可確保我們能夠持續滿足品牌公司不斷變化的需求。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是中國大陸首家具備技術能力開發及設計AMOLED顯示驅動芯片和Micro-OLED顯示背板／驅動的公司，這些技術包括算法優化、標準單元優化、低功耗、先進的芯片封裝技術、系統級電源和散熱技術。我們致力於核心技術的自主研發。

概 要

銷售及營銷

我們認為始終如一地按時交付符合及超出下游客戶預期的優質產品是我們最有效的銷售及營銷方針。因此，我們的銷售及營銷活動專注於維持及擴大我們與下游客戶的戰略關係範圍，因為我們旨在成為及保持為下游客戶的長期戰略夥伴。我們的銷售團隊亦積極參與產品的研發流程，以確保我們能向直接及下游客戶交付令人滿意的產品。

客戶及供應商

我們的下游客戶主要包括消費電子行業的顯示面板製造商及品牌公司。為縮短現金回收週期及加強資本管理，我們通過經銷商向顯示面板製造商銷售產品。

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包括晶圓製造代工廠合作夥伴以及芯片封測OSAT供應商。

五大客戶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向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的五大客戶作出的銷售額為人民幣655.0百萬元、人民幣804.3百萬元及人民幣1,002.8百萬元，佔我們於各年度銷售總額的91.0%、90.2%及90.7%。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向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的最大客戶作出的銷售額為人民幣347.5百萬元、人民幣482.6百萬元及人民幣375.8百萬元，佔我們於各年度銷售總額的48.2%、54.1%及34.0%。於往績記錄期間，據董事所深知，概無董事、其聯繫人或任何現有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我們股本5%以上）於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任何期間的五大客戶中擁有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任何權益。

五大供應商

我們並無製造AMOLED顯示驅動芯片或Micro-OLED顯示背板／驅動，而是採用稱為Fabless模式的行業常用方式，據此，我們與世界一流的生產合作夥伴合作進行我們的AMOLED顯示驅動芯片或Micro-OLED顯示背板／驅動製造流程的所有階段，包括晶圓製造及封裝測試（封裝僅適用於AMOLED顯示驅動芯片）。我們的供應商主要為芯片晶圓代工廠及封測服務供應商。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自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的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為人民幣832.5百萬元、人民幣849.3百萬元及人民幣882.5百萬元，佔各年度採購總額的97.8%、97.2%及96.4%。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自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的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為人民幣560.8百萬元、人民幣651.0百萬元及人民幣387.6百萬元，佔各年度採購總額的65.8%、74.5%及42.3%。於往績記錄期間，據董事所深知，概無董事、其聯繫人或我們任何現任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我們股本5%以上）於往績記錄期間內任何期間在我們五大供應商中擁有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任何權益。

概 要

業務可持續性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錄得虧損淨額人民幣232.1百萬元、人民幣309.0百萬元及人民幣230.3百萬元。此主要是由於：(i)我們於2018年開始AMOLED顯示驅動芯片業務，需要在研發和人才招募方面進行大量前期投資，以在該先進技術領域奠定基礎。鑒於AMOLED顯示驅動芯片開發週期長且複雜度高，該業務仍處於成長階段，尚未充分實現其盈利潛力；(ii) AMOLED顯示驅動芯片技術屬資本密集型技術，需持續創新以維持競爭力，故自2018年起我們投入大量資源進行研發，以開發先進技術、擴充產品組合並滿足高端終端市場需求；(iii)為在競爭激烈的AMOLED顯示驅動芯片市場建立並擴大市場份額，我們採取策略性定價方法提供具競爭力的價格；及(iv)我們一直優先考慮提高出貨量和鞏固與供應商的關係，這需要對資源和基礎設施進行大量投資，導致我們在業務的早期階段出現累計虧損。虧損亦導致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產生經營現金流出淨額。

由於終端市場波動導致毛利率下降，我們預計2026年錄得的虧損淨額將有所增加，且經調整虧損淨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將大幅增加。預期毛利率下降主要歸因於：(i)自2025年底以來存儲芯片價格大幅上漲，導致品牌公司及OEM尋求降低包括我們的AMOLED顯示驅動芯片在內的其他組件的採購價格，以保障其自身的利潤率，從而對我們的平均售價產生直接的下行壓力；及(ii)終端市場競爭加劇導致我們的AMOLED顯示驅動芯片持續面臨定價壓力，進一步壓縮了我們的平均售價及毛利率。雖然終端產品價格上漲導致消費電子終端用戶需求放緩可能對整體市場狀況產生一定影響，但我們預計該因素在短期內不會對我們的出貨量產生重大直接影響。預計該等因素在2026年將繼續對我們的平均售價及毛利率施加壓力。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儘管2026年全球及中國大陸AMOLED顯示驅動芯片市場預計將錄得溫和增長，但該行業層面的增長未必會轉化為個別市場參與者財務表現的改善。預期的市場增長主要反映所有產品類別及參與者的AMOLED顯示驅動芯片整體出貨量有所擴大，而我們預期的毛利惡化則是受公司特定的定價壓力所驅動——即存儲芯片成本上升對我們客戶採購行為的間接影響，以及AMOLED顯示驅動芯片供應商之間的競爭加劇——預計在短期內，該等因素對我們財務業績的影響將超過廣泛市場增長所帶來的裨益。

我們的毛利率於往績記錄期間及其緊接前期的波動較大。2022年（即緊接往績記錄期間前的一年），我們的毛利率大幅高於往績記錄期間錄得的水平。這主要歸因於該年度有利的市場狀況，包括在消費電子產品消費強勁的帶動下，市場對AMOLED顯示驅動芯片的下游需求旺盛，以及晶圓供應環境趨緊，這支撐了整個行業較高的平均售價，並使我們能夠將產品定價在更有利的水平。

於2023年，我們的毛利率較2022年錄得的水平大幅下降。該大幅下降主要由於：(i) AMOLED顯示驅動芯片市場的競爭顯著加劇，在此情況下，我們主動調整定價策略，以強化我們的競爭地位並深耕客戶關係；(ii)下游需求在高峰期後出現調整，原因為客戶消化2022年積累的庫存，導致訂單量減少及定價動態轉差；及(iii)我們作為新晉的市場參與者，為尋求深耕與面板製造商及品牌公司的關係而刻意採取競爭性定價策略，此進一步對我們的平均售價及毛利率產生下行壓力。

概 要

我們的毛利率於2023年至2025年有所改善，原因為：(i)隨著我們的市場份額擴大及客戶關係深化，AMOLED顯示驅動芯片的銷量有所增加；(ii)產品組合逐漸優化，向毛利率較高的產品傾斜；及(iii)在規模經濟及更有效的資源配置推動下，我們的成本結構持續改善。

關於我們當前毛利率水平的可持續性，我們相信以下措施及因素將支持未來利潤率持續提升。首先，我們預計將進一步提高在AMOLED顯示驅動芯片及Micro-OLED顯示背板／驅動分部的銷量及市場份額，這將使我們能夠從晶圓採購及後端服務的規模經濟中獲益，並與我們的晶圓代工廠及OSAT合作夥伴談判更優惠的條款。其次，作為我們持續成本優化策略的一部分，我們已實施晶圓代工廠更換計劃，將部分晶圓供應從台灣代工廠轉移至大陸代工廠，後者提供的晶圓價格通常低10%至30%。第三，我們計劃持續推出具有更高毛利率水平的高端產品，包括針對高端智能手機的旗艦AMOLED顯示驅動芯片及更高規格的Micro-OLED顯示背板／驅動，我們預計這將在中長期內逐步改善我們的綜合毛利率。

在管理團隊的領導下，我們堅持以研發驅動產品發展，專研專有補償算法與電路布圖技術。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i)持續投入研發以支持產品迭代；(ii)優化內部資源配置的同時管控成本結構；及(iii)鞏固客戶基礎並提升技術實力。儘管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產生虧損淨額，但我們相信，我們具有競爭力的地位、技術積淀及客戶關係為未來盈利奠定了堅實基礎。請參閱「業務－業務可持續性」。

優勢

- 在高門檻行業建立穩固地位。
- 龐大穩定的下游客戶群。
- 穩定、互利共贏的供應鏈體系。
- 自主研發的AMOLED顯示驅動芯片技術。
- 在世界最大顯示產業市場廣泛佈局的FAE團隊。
- 專業的管理團隊，擁有多元富有創造力的人才儲備。

戰略

我們計劃實施以下戰略，以鞏固我們在顯示驅動芯片行業的穩固地位：

- 持續加大研發投入，推動技術創新迭代。
- 拓展芯片產品種類和終端應用廣度，構建多維產品矩陣。
- 與產業鏈上下游深化合作，形成產業聯盟共同參與競爭。
- 持續吸引全球頂尖人才和團隊。

概 要

歷史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摘錄自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綜合財務資料的財務數據摘要。以下所載財務數據摘要應與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一併閱讀，以保證其完整性。我們的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經營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以人民幣千元計，百分比除外)					
總收入	720,404	100.0	891,304	100.0	1,105,659	100.0
銷售成本	(717,211)	(99.6)	(869,396)	(97.5)	(962,674)	87.0
毛利	3,193	0.4	21,908	2.5	142,985	12.9
其他收入及收益	24,084	3.3	37,285	4.2	31,910	2.9
銷售及分銷開支	(15,253)	(2.1)	(32,495)	(3.6)	(26,815)	(2.4)
行政開支	(62,932)	(8.7)	(83,921)	(9.4)	(101,790)	(9.2)
研發開支	(177,026)	(24.6)	(242,204)	(27.2)	(266,036)	(24.1)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2,814	0.4	70	0.0	3,278	0.3
其他開支	(6,111)	(0.8)	(5,776)	(0.6)	(12,332)	(1.1)
融資成本	(874)	(0.1)	(3,853)	(0.4)	(1,531)	(0.1)
除稅前虧損	(232,105)	(32.2)	(308,986)	(34.7)	(230,331)	(20.8)
所得稅開支	-	-	-	-	-	-
年內虧損	(232,105)	(32.2)	(308,986)	(34.7)	(230,331)	(20.8)

請參閱「財務資料—經營業績」。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使用年內經調整溢利／(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經調整淨利潤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規定或並非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額外財務計量。我們相信，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通過消除若干項目的潛在影響，促進不同期間經營表現的比較。我們相信，該等措施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理解及評估我們的綜合財務報表提供了有用的資料，其方式與幫助我們管理層的方式相同。然而，我們呈列的年內經調整溢利／(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經調整淨利潤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項目計量進行比較。使用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閣下不應將其與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綜合財務報表或財務狀況隔離開來考慮，也不應將其替代分析。我們將年內經調整溢利／(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就[編纂]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非現金項目）作出調整的年內虧損。我們將經調整淨利潤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年內經調整溢利／(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佔我們總收入的百分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以人民幣千元計，百分比除外)		
年內虧損	(232,105)	(308,986)	(230,331)
加：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14,793	84,831	59,794

概 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以人民幣千元計，百分比除外)		
年內經調整溢利／(虧損)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217,312)	(224,155)	(145,877)
經調整淨利潤率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30.2)%	(25.1)%	(13.2)%

收入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自銷售(i) AMOLED顯示驅動芯片及(ii) Micro-OLED顯示背板／驅動產生收入。

按產品劃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元計，百分比除外)					
AMOLED顯示驅動芯片	601,437	83.5	816,033	91.6	802,338	72.6
Micro-OLED顯示背板／驅動	118,833	16.5	75,039	8.4	295,650	26.7
其他 ⁽¹⁾	134	0.0	232	0.0	7,671	0.7
總計	720,404	100.0	891,304	100.0	1,105,659	100.0

附註：

- (1) 主要包括來自銷售板卡及於客戶要求時提供與AMOLED顯示驅動芯片相關的定制開發及技術授權服務的收入。有關服務包含補償算法IP授權及板卡銷售，以提升顯示性能。

於往績記錄期間，銷售AMOLED顯示驅動芯片產生的收入佔我們總收入的絕大部分。除銷售AMOLED顯示驅動芯片外，我們亦從銷售Micro-OLED顯示背板／驅動獲得收入。為維持與主要下游客戶的穩固關係及滿足彼等的多元化需求，我們亦提供其他產品及服務，主要包括板卡及於客戶要求時提供與AMOLED顯示驅動芯片相關的定制開發及技術授權服務。有關服務包含補償算法IP授權及板卡銷售，以提升顯示性能。

銷量及平均售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銷量 ⁽¹⁾	平均售價 ⁽²⁾	銷量 ⁽¹⁾	平均售價 ⁽²⁾	銷量 ⁽¹⁾	平均售價 ⁽²⁾
	(千顆)		(千顆)		(千顆)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AMOLED顯示驅動芯片	32,287	18.6	51,350	15.9	52,593	15.3

概 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銷量 ⁽¹⁾ (片)	平均售價 ⁽²⁾ (人民幣元)	銷量 ⁽¹⁾ (片)	平均售價 ⁽²⁾ (人民幣元)	銷量 ⁽¹⁾ (片)	平均售價 ⁽²⁾ (人民幣元)
Micro-OLED背板／驅動	5,459	21,768.3	3,326	22,561.0	16,468	17,953.0

附註：

- (1) AMOLED顯示驅動芯片的銷量以單個芯片數量衡量，而Micro-OLED背板／驅動的銷量以晶圓片的數量衡量。這種差異源於該等兩種產品類型不同的封裝及交付要求。

對於AMOLED顯示驅動芯片，主流的封裝方法是在交付前將晶圓切割成單個芯片。因此，銷售額乃根據售出的芯片數量計算。

相比之下，由於Micro-OLED面板製造商所需的特定製造工藝，我們的Micro-OLED背板／驅動通常以整個晶圓的形式交付，而無需切割或封裝成單個芯片。這是因為下游面板製造商需要直接對晶圓進行加工生產Micro-OLED顯示器。因此，與顯示驅動芯片按單個芯片銷售不同，我們的Micro-OLED背板／驅動按單個晶圓銷售，並使用「晶圓」作為銷量的計量單位。

此外，由於面板製造商直接在背板芯片上製造Micro-OLED顯示器件，因此由芯片支撐的Micro-OLED顯示模組的尺寸基本上在交付時確定。這種獨特的特性進一步將Micro-OLED產品的銷售及交付與AMOLED顯示驅動芯片的銷售及交付區分開來。

- (2) 我們產品的平均售價按銷售該產品產生的收入除以該產品的銷量計算。

毛利及毛利率

按產品劃分

我們將毛利記錄為收入減銷售成本。我們將毛利率記錄為毛利除以收入，以百分比表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以人民幣千元計，百分比除外)					
AMOLED顯示驅動芯片	(8,714) ⁽²⁾	(1.4) ⁽²⁾	2,259	0.3	51,633	6.4
Micro-OLED顯示背板／驅動	11,846	10.0	19,436	25.9	84,621	28.6
其他 ⁽¹⁾	61	45.5	213	91.8	6,731	87.7
總計／總體	<u>3,193</u>	<u>0.4</u>	<u>21,908</u>	<u>2.5</u>	<u>142,985</u>	<u>12.9</u>

附註：

- (1) 主要包括來自銷售板卡及於客戶要求時提供與AMOLED顯示驅動芯片相關的定制開發及技術授權服務的收入。有關服務包含補償算法IP授權及板卡銷售，以提升顯示性能。
- (2) 於2023年我們因存貨撇銷而自AMOLED顯示驅動芯片錄得毛損人民幣8.7百萬元。亦請參閱「財務資料－經營業績的主要組成部分－銷售成本」。

概 要

我們的毛利由2024年的人民幣21.9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的人民幣143.0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毛利率由2.5%增至12.9%，而毛利率增加則是由於加強成本控制及產品組合優化。銷售AMOLED顯示驅動芯片的毛利由2024年的人民幣2.3百萬元增長2,185.7%至2025年的人民幣51.6百萬元，主要由於單位製造成本下降及以更具優勢的成本在國內製造的新推出旗艦產品，令毛利率由0.3%增至6.4%。銷售Micro-OLED背板／驅動的毛利由2024年的人民幣19.4百萬元增長335.4%至2025年的人民幣84.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規模經濟改善、我們進行成本控制及營運效率提升，令銷量大幅上升。

我們的毛利由2023年的人民幣3.2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21.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毛利率由2023年的0.4%增加至2024年的2.5%，以及2023年至2024年我們的收入增長23.7%。我們於2023年錄得銷售AMOLED顯示驅動芯片的毛損人民幣8.7百萬元，而於2024年錄得毛利人民幣2.3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銷售AMOLED顯示驅動芯片的收入增長35.7%。我們於2024年錄得AMOLED顯示驅動芯片銷售毛利率0.3%，而於2023年則錄得毛損率1.4%。這主要是由於(i)我們的AMOLED顯示驅動芯片的單位成本下降；及(ii)我們的存貨撇銷由2023年的人民幣53.2百萬元減少52.5%至2024年的人民幣25.3百萬元。我們的Micro-OLED背板／驅動銷售毛利由2023年的人民幣11.8百萬元增長64.1%至2024年的人民幣19.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毛利率由2023年的10.0%增長至2024年的25.9%。

年內虧損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的年內虧損分別為人民幣232.1百萬元、人民幣309.0百萬元及人民幣230.3百萬元。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錄得虧損狀況，乃由於採納策略性定價策略，導致毛利率下降。此方法旨在提高市場競爭力和拓展客戶關係。此外，我們對研究及發展的持續投資令研發費用高企，進一步影響了盈虧底線。

綜合財務狀況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以人民幣千元計)		
非流動資產總值.....	122,688	156,448	107,035
流動資產總值.....	1,091,505	1,069,273	996,982
資產總值.....	1,214,193	1,225,721	1,104,017
非流動負債總額.....	4,433	1,595	793
流動負債總額.....	126,864	235,330	285,733
負債總額.....	131,297	236,925	286,526
流動資產淨值.....	964,641	833,943	711,249
權益總額.....	1,082,896	988,796	817,491

概 要

流動資產淨值／負債淨額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流動資產及負債。

	截至12月31日			截至3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以人民幣千元計)		(未經審計)
流動資產				
存貨	373,205	321,859	237,883	228,747
貿易應收款項	64,698	102,661	292,405	180,476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	71,188	92,813	43,148	50,59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47,461	415,441	-	-
衍生金融工具	1,308	558	-	-
定期存款	136,821	21,916	42,550	-
已抵押存款	7,083	9,194	1,253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9,741	104,831	379,743	591,358
流動資產總值	1,091,505	1,069,273	996,982	1,051,178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48,492	34,171	57,158	37,98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3,728	40,221	65,702	52,937
計息銀行貸款	30,026	150,815	140,000	255,121
租賃負債	3,411	3,427	2,193	2,288
合約負債	7,039	4,655	20,217	7,016
撥備	4,168	2,041	134	23
衍生金融工具	-	-	329	-
流動負債總額	126,864	235,330	285,733	355,366
流動資產淨值	964,641	833,943	711,249	695,812

請參閱「財務資料－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流動資產淨值／負債淨額」。

2026年3月31日與2025年12月31日對比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11.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的人民幣695.8百萬元，主要由於(i)貿易應收款項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2.4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的人民幣180.5百萬元，(ii)計息銀行貸款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0.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3月31日的人民幣255.1百萬元，部分被貿易應付款項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7.2百萬元減少至2026年3月31日的人民幣38.0百萬元所抵銷。

2025年12月31日與2024年12月31日對比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33.9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11.2百萬元，主要由於(i)存貨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21.9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7.9百萬元；(ii)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0.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5.7百萬元，部分被定期存款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2.6百萬元所抵銷。

概 要

2024年12月31日與2023年12月31日對比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64.6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33.9百萬元，主要由於(i)計息銀行貸款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0.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0.8百萬元，(ii)定期存款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6.8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9百萬元，部分被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7.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15.4百萬元所抵銷。

資產淨值

2025年12月31日與2024年12月31日對比

我們的資產淨值(權益總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88.8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17.5百萬元，主要由於(i)年內產生的虧損淨額使累計虧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27.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57.7百萬元及(ii)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有限的影響。該等負面影響部分被年內確認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使股份付款儲備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1.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21.4百萬元所抵銷。

2024年12月31日與2023年12月31日對比

我們的資產淨值(權益總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82.9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88.8百萬元，主要由於(i)年內產生的虧損淨額使累計虧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8.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27.4百萬元及(ii)年內其他全面收益受到限制的影響。該等負面影響被以下因素部分抵銷：(i)發行股份人民幣130.0百萬元使資本儲備及股本增加及(ii)年內確認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使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6.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1.6百萬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現金流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以人民幣千元計)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161,141)	(196,077)	(139,177)
營運資金變動	(5,335)	(55,127)	(8,586)
已收利息	5,067	15,587	14,350
(已繳)/退還所得稅	690	-	-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60,719)	(235,617)	(133,413)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92,512	(92,765)	448,012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4,875	242,585	(18,5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56,668	(85,797)	296,047

概 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以人民幣千元計)	
截至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2,265	189,741	104,831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808	887	(21,135)
截至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9,741	104,831	379,743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錄得經營現金流出淨額，主要是由於我們的核心業務錄得經營虧損及持續的利潤壓力。為改善淨經營現金流量狀況，我們著重採取具體措施提升毛利，從而推動經營現金流入。具體而言，我們正積極優化產品組合，增加高利潤、高端AMOLED顯示驅動芯片和Micro-OLED產品的比例，加快推出附加值更高和平均售價更高的新一代產品。與此同時，我們正在實施成本控制舉措，包括利用更高的採購量與晶圓代工廠及OSAT夥伴磋商更佳的採購條款、將更多生產轉向提供更具競爭力晶圓定價的國內晶圓代工廠，以及持續改善產品設計，以提高生產良率並降低瑕疵率。

股息

於[編纂]完成後，我們可能以現金形式或組織章程細則允許的其他方式分派股息。任何建議股息的分派方案須由董事會制定並將須經股東批准。未來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的決定以及任何股息的金額將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我們的盈利及財務狀況、經營需求、資本需求、業務前景、有關我們股息宣派及派付的法定、監管及合約限制、以及董事可能認為重要的任何其他因素。

概不保證我們將於任何年度宣派或分派任何金額的股息。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股息政策且概無預先釐定的股息派發比率。中國的法規目前僅允許中國公司從可分派利潤（即稅後利潤減我們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確定的累計虧損彌補以及法定及其他儲備撥款）中派付股息。據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由於錄得累計虧損，我們並無可分派利潤，因此無法向股東派付股息。我們將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派付股息。

風險因素

我們面臨的風險包括「風險因素」所載風險。由於不同的投資者在釐定風險的重要性時可能會有不同的詮釋及標準，因此在決定[編纂]H股之前，閣下應閱覽「風險因素」全文。我們面臨的部分主要風險包括：

- 我們面臨來自AMOLED顯示驅動芯片行業競爭加劇、存儲芯片價格上漲，以及我們對客戶及供應商的議價能力有限所帶來的重大定價壓力，凡此種種均可能對我們的收入、毛利率及整體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概 要

- 倘我們未能及時開發並推出全新或升級版產品及解決方案，我們吸引及留存客戶的能力可能會削弱，我們的競爭地位亦可能會受損。
- 我們的研發投入不保證能夠取得預期成果。
- 我們的增長與盈利能力取決於整體經濟狀況及消費支出水平。
- 我們未來的增長在一定程度上取決於能否與領先品牌公司維持並建立合作關係，並實現更多贏單設計。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基於[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經扣除與[編纂]有關的[編纂]及其他估計開支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估計我們將自[編纂]收取[編纂]淨額約[編纂]港元。我們擬按下文所載用途及金額動用[編纂]。

-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用於支持AMOLED TDDI芯片的研發及優化以及拓展其應用場景。
-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用於支持Micro-OLED及Micro-LED顯示驅動背板的研發及優化。
-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用於戰略投資或收購，以把握未來發展機遇。
-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用於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包括日常營運及一般企業開支。

倘[編纂]獲悉數行使，我們將獲得額外的[編纂]淨額[編纂]港元。

單一最大股東集團

[編纂]後，翼升一號的普通合夥人將由韓旭先生變更為顧晶博士。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翼升一號已完成有關普通合夥人由韓旭先生變更為顧晶博士的所有內部程序（包括普通合夥人作出變更普通合夥人的書面決定及修訂合夥協議），翼升一號預計將根據中國適用法律法規在[編纂]時完成所有必要程序（包括向國家市場監管總局有關部門備案）。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本公司股權平台的成立及演變」。因此，緊隨[編纂]完成後及待A類普通股按一比一基準轉換及重新指定為不具有任何不同投票權的股份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顧晶博士將擔任深圳翼勢、翼升一號及翼升二號的普通合夥人，並對彼等擁有控制權，且將有權透過深圳翼勢、翼升一號及翼升二號控制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編纂]%，約佔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總投票權的[編纂]%。因此，[編纂]後，顧晶博士、深圳翼勢、翼升一號及翼升二號將為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

概 要

先前上市嘗試

為在A股市場進行建議首次公開發售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建議A股上市」）及接受A股上市的合資格保薦人的指引，本公司已於2023年1月6日訂立上市輔導協議，並於2023年1月向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深圳監管局進行上市輔導備案。本公司已於2023年6月向上海證券交易所提交A股上市申請。然而，考慮到下文「-[編纂]原因」所載的原因及鑒於行情，本公司決定集中資源於聯交所[編纂]，並未繼續進行建議A股上市。於2023年10月，本公司自願撤回其有關建議A股上市的申請。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未收到中國證監會或上海證券交易所有關建議A股上市的任何意見或詢問。

就董事所知及所信，本公司與建議A股上市嘗試的專業人士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董事概不知悉任何有關建議A股上市的重大事項將會影響本公司於聯交所[編纂]的適宜性，亦不知悉須提請聯交所垂注的其他重大事項。根據聯席保薦人進行的盡職調查工作，聯席保薦人並無發現任何會導致彼等對董事有關建議A股上市的觀點產生合理懷疑的事項，且聯席保薦人概不知悉任何有關建議A股上市的重大事項須提請聯交所垂注。

申請於聯交所[編纂]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根據[編纂]將予[編纂]的H股（包括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H股）及將由非上市股份[編纂]而來的H股[編纂]及[編纂]，依據是（其中包括）我們符合上市規則第8.05(3)條項下的市值／收入測試，乃參考(i)我們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超過5億港元，及(ii)我們於[編纂]時的預期[編纂]（根據[編纂]計算）超過40億港元。

[編纂]投資

我們進行了多輪[編纂]投資。有關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編纂]統計數據

下表統計數據乃基於假設(i)[編纂]已完成且[編纂]中新[編纂][編纂]股H股，(ii)[編纂]的[編纂]未獲行使，及(iii)[編纂]股非上市股份將於[編纂]完成後[編纂]為H股。

	基於[編纂]每股 H股[編纂]港元
股份[編纂] ⁽¹⁾	[編纂]港元
每股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²⁾	[編纂]港元

概 要

附註：

- (1) 股份[編纂]乃基於[編纂]股H股由非上市股份[編纂]而來及[編纂]股H股預期將於緊隨[編纂]完成後（不計及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H股）[編纂]計算得出。
- (2) 每股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乃經作出本文件「附錄二－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所述調整後計算得出。

[編纂]

[編纂]指就[編纂]及[編纂]所產生的專業費用、[編纂]及費用。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錄得[編纂][編纂]，其中[編纂]已計入我們於2025年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而[編纂]已於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並將於[編纂]時從權益中扣除。

我們的[編纂]估計約為[編纂]港元（包括[編纂]），佔[編纂][編纂]總額的[編纂]%（基於[編纂]為每股H股[編纂]港元且假設概無[編纂]獲行使）。在我們的[編纂]中，約[編纂]港元將於[編纂]完成後入賬列作權益扣減，而約[編纂]港元已經及將作為[編纂]列支於我們的綜合損益表。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所產生及預計將產生的[編纂]包括約[編纂]港元的[編纂]相關開支及費用（包括但不限於[編纂]及費用）、約[編纂]港元的聯席保薦人、法律顧問及申報會計師的非[編纂]相關開支及費用以及約[編纂]港元的其他非[編纂]相關費用及開支。上述[編纂]為最後實際可行的估計，僅供參考，實際金額可能會有別於此估計。

近期發展

董事確認，截至本文件日期，自2025年12月31日以來，我們的財務狀況並無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25年12月31日以來，並無發生任何會對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資料產生重大影響的事件。